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OURGAME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 聯眾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根據開曼群島法律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6899)

#### 有關發行可換股票據的補充公告

茲提述以下的聯眾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公告：(i)日期為二零一九年五月二十日的公告(「二零一九年公告」)，內容有關Noble Link發行本金總額最高達4百萬美元的可換股票據(「二零一九年可換股債券」)；(ii)日期為二零一八年十月十五日的公告(「二零一八年公告」)，內容有關本公司發行本金總額最高達10百萬美元的可換股票據(「二零一八年可換股債券」)；及(iii)日期為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二十四日的公告，內容有關(其中包括)合併(「合併公告」)。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告使用的詞彙具有二零一九年公告內所界定者的相同涵義。

董事會謹此澄清，可換股票據不可轉換為Allied Esports的股份。取而代之，認購人具有一項可於轉換期間內行使的選擇權，可將彼等的可換股票據全部(但不可少於全部)餘下未支付本金額(但不包括任何應計利息)轉換或交換(視乎情況而定)為將由Black Ridge所發行的新BR普通股股份，其數目相等於(i)有關可換股票據之本金額除以(ii) 8.50美元(「換股價」)。

鑒於在刊發二零一八年公告後訂立了合併協議，且為了向先前票據持有人提供可換股票據持有人所具有的相同轉換及還款選擇權，有關訂約方已同意修訂先前票據的條款，致使倘先前票據持有人選擇行使其轉換權，則該等轉換權必須於轉換期間(即自合併結束日期起

至合併結束日期後滿三個月當日止期間)內予以行使，以及於轉換時，先前票據持有人將收取從本公司所持有的BR普通股股份向彼等轉讓的BR普通股股份。因此，先前票據及可換股票據均只可於轉換期間內轉換為BR普通股。

根據先前票據的條款發行予先前票據持有人的BR普通股亦將於合併結束後一年期內受限制轉讓。

除BR普通股外，於合併完成後，認購人及先前票據持有人均將獲得若干認股權證(可於任何時候行使，行使價為每股11.50美元)(「BR認股權證」)以購買BR普通股，以及獲得額外的BR普通股，惟須分別根據可換股票據及先前票據的條款待若干條件達成後，方可作實(「或然股份」)。具體而言，於合併完成後，認購人及先前票據持有人將分別獲得(i)BR認股權證，其數目相等於3,800,003份BR認股權證乘以可換股票據或先前票據(視乎情況而定)購買價的積，再除以100,000,000美元；及(ii)或然股份，其數目相等於3,846,153股或然股份乘以可換股票據或先前票據(視乎情況而定)購買價的積，再除以100,000,000美元。董事會謹此澄清，先前票據持有人將收取從本公司所持有的BR認股權證及或然股份向彼等轉讓的BR認股權證及或然股份，而認購人將收取由Black Ridge直接向彼等發行的BR認股權證及或然股份。先前票據持有人及認購人將獲發行BR普通股、BR認股權證及或然股份(假設已經符合發行或然股份的全部條件)數量的詳盡明細載列如下：

	BR 普通股	BR 認股權證	或然股份
先前票據持有人	1,160,275	380,000	384,615
認購人	470,588	152,000	153,846
總計	1,630,863	532,000	538,461

遵照合併協議的條款及條件，本公司已向Black Ridge取得事先書面同意，以批准本公司訂立認購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的交易。因此，儘管Black Ridge並非認購協議的訂約方，但其已批准根據上文述明的條款發行BR普通股、BR認股權證及或然股份。

董事會認為，可換股票據的條款及換股價乃根據一般商業條款而釐定，且屬公平合理，當中考慮的因素如下：

- Allied Esports及其附屬公司的業務經營仍然虧蝕，因此需要獲得持續融資撥付其運作。如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九年四月一日的公告提及，合併及建議分拆仍須待多項先決條件達成後，方可作實，因此可能會或可能不會進行，而無論合併及建議分拆完成與

否，相關業務必須具備足夠資金以支持其持續發展。於得知合併及建議分拆將不會進行後才考慮融資將會違背本公司及其股東的最佳利益，因為獲取替代融資所需的時間可能會較出售集團餘下現金流所容許的時間更長，而且未知可否成功。

- 本公司已考慮其他融資方法，包括銀行貸款及引進第三方投資者，但結論是，相對於可換股票據的條款，該等方法一律不可行或不符合股東的利益。
- 可換股票據的條款乃主要由先前票據持有人提出，而換股價反映與先前票據相同的換股價，即較Black Ridge的股價折讓約15%。如二零一八年公告所披露，Allied Esports的資產已予抵押作發行先前票據的擔保。出售集團並無擁有任何其他資產可抵押以籌集新融資，故必然須要先前票據認購人同意就任何新融資提供彼等所持有的擔保。其中兩名可換股票據認購人，分別為Martin Weigold先生及Norbert Teufelberger先生，亦為先前票據認購人，並為可換股票據的牽頭投資者，在協商過程中擔當領導角色。鑒於本公司無法提供任何新抵押品以取得新融資，故這兩名認購人只願意在可換股票據的條款大致上與先前票據者相同的情況下延長根據先前票據所提供的擔保。與先前票據者相同的換股價確保可換股票據及先前票據彼此間享有同等權益，從而令有關訂約方同意授出或延長可換股票據條款項下的抵押／股份抵押／擔保，並使先前票據及可換股票據持有人的轉換及還款選擇權相符一致。
- 於合併及建議分拆完成後，Black Ridge(而非本公司)將以現金或透過發行新BR普通股(倘可換股票據持有人行使其轉換權)的方式支付可換股票據。在此時發行可換股票據乃符合本公司及其股東的整體利益，原因是本公司一方面可滿足出售集團業務經營的資金所需，另一方面確保Black Ridge於合併及建議分拆完成後履行還款責任。
- 儘管於本公告日期Black Ridge普通股的現行成交價為10.30美元，但務請注意，Black Ridge作為一家尚未有具體業務之公司，其股份的流通性極為有限；而更重要的是，倘認購人行使其於先前票據項下的轉換權，則只有先前票據的本金額(但不包括任何應計利息)會被轉換為BR普通股。因此，舉例而言，鑒於先前票據在二零一八年十月訂立，假設合併於二零一九年六月底前完成，而鑒於轉換期間為自合併結束日期起至合併結束日期後滿三個月當日止期間，故於先前票據發行日期至轉換日期期間會經過約9至12個月，而於轉換時，持有人會放棄於此期間內的所有應計利息，因只有本金額(而

不包括應計利息)才可予以轉換為BR普通股。在此情況下，換股價在理論上只會分別較Black Ridge的現行市場價格折讓約6%(基於9個月持有期計算)或3%(基於12個月期間計算)。該折讓對於吸引認購人認購可換股票據而言誠屬合情合理，而來自可換股票據的所得款項就維持Allied Esports及其附屬公司的業務經營而言至關重要；如無該等所得款項，Allied Esports便需物色其他臨時融資來源，而獲取臨時融資(即使並非全部融資)可能耗時及／或令成本增加，對Allied Esports而言未必合理。

茲提述合併公告中「有關Black Ridge及Merger Sub之資料」一段所載的股權列表。於合併完成後，假設1)先前票據及可換股票據獲悉數轉換；及2)股份發行(定義見合併公告)完成，且直到該轉換日期止前Black Ridge的已發行股份數目概無其他變動，則Black Ridge的股權架構將為如下：

股東	BR 普通股 數目	佔已發行 股本總額的 概約百分比
Primo Vital	8,342,368	26.74 %
AES少數股東(附註)	2,100,111	6.73 %
先前票據持有人	1,160,275	3.72 %
可換股票據持有人	470,588	1.51 %
Black Ridge的其他股東	<u>19,119,500</u>	<u>61.30 %</u>
<b>總計</b>	<u><u>31,192,842</u></u>	<u><u>100 %</u></u>

附註：這不包括先前票據及可換股票據的持有人於轉換時將持有的股份的數目。

於二零一九年公告日期，Primo Vital為本公司的一家全資附屬公司。

承董事會命  
聯眾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楊慶

北京，二零一九年六月十七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楊慶先生及伍國樑先生；非執行董事劉江先生、傅強女士、樊泰先生及陳弦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葛旋先生、魯眾先生及田耕熹博士。

\* 僅供識別